

臺中市立烏日幼兒園第三階段招生公告

臺中市立烏日幼兒園115學年度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「臺中市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新生入園作業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- 二、115學年度臺中市公立幼兒園、非營利幼兒園及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招收2歲以上至5歲幼兒的出生起迄日期定義如下：
 - (一) 2足歲：民國112年9月2日至113年9月1日出生者。(2023/9/2-2024/9/1)
 - (二) 3足歲：民國111年9月2日至112年9月1日出生者。(2022/9/2-2023/9/1)
 - (三) 4足歲：民國110年9月2日至111年9月1日出生者。(2021/9/2-2022/9/1)
 - (四) 5足歲：民國109年9月2日至110年9月1日出生者。(2020/9/2-2021/9/1)

三、招生名額：

- (1)混齡班：滿3足歲～入國民小學前幼兒，溪墘分班尚有10個名額，光明分班尚有5個名額，東園分班尚有1個名額。
- (2)分齡專班：2足歲幼兒，溪墘分班尚有15個名額，東園分班尚有10個名額，光明分班尚有7個名額。

三、第三階段登記報名及抽籤日期：

3/23(一) 上午8:00~12:00，下午1:30~5:00 至 3/27(五) 中午12:00，請至下列分班登記報名。若有超額於3/27(五)下午1:30抽籤，2點前報到。

四、登記報名及抽籤地點：

東園分班-臺中市烏日區溪南路1段238巷195號，04-23353619。

溪墘分班-臺中市烏日區溪南路1段680巷110號，電話:23352558。

光明分班-烏日區光明里五光路復光4巷89號，電話:23384693。

五、登記報名手續：

- (一)填寫新生報名登記卡(自填並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名蓋章)。
- (二)辦理報名(請攜帶戶口名簿正本核對，每一幼兒以登記一園為限)，同時登記二

園(含)以上，經查證屬實，將逕予取消錄取資格，由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
(三)申請登記入園人數超過核定招收名額時，採抽籤方式決定之。新生報到未滿額

或中途有幼兒離園時，依備取名冊先後次序補足名額。

六、招生順序：

(一)第3階段招生順序

1. 實際招收學齡層為3足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

- (1) 第2階段未錄取之3至5足歲需要協助幼兒。
- (2) 3至5足歲需要協助幼兒。
- (3) 5足歲優先入園資格幼兒。
- (4) 5足歲一般身分幼兒。
- (5) 4足歲優先入園資格幼兒。
- (6) 4足歲一般身分幼兒。
- (7) 3足歲優先入園資格幼兒。
- (8) 3足歲一般身分幼兒。

2. 2歲專班

- (1) 第2階段未錄取之2足歲需要協助幼兒。
- (2) 2足歲需要協助幼兒。
- (3) 2足歲優先資格幼兒。
- (4) 2足歲一般身分幼兒。

(二)各園辦理第3階段招生後仍有缺額者，始得續招非設籍本市幼兒、非本國籍幼兒。

七、錄取方式：登記及報到當日，幼生監護人倘無法至現場辦理，應出具委託人簽名並填妥之委託書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，方可辦理登記及報到；如未依規定時間報到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遞補之備取生需於同日下午3時前完成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。